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3000MB0U13650X

#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2 ) 年度

单位名称 甘南藏族自治州价格监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王琳涛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单位名称	甘南藏族自治州价格监测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负责全州重要商品价格监测、预警预报。	
	住 所	甘南州合作市腾志街	
	法定代表人	王淋涛	
	开办资金	10.0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甘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0	0	
网上名称	甘南州价格监测中心.公益	从业人数	2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良好，没有变更登记事项。		

## 2022 年度价格监测中心 工作总结

2022 年已接近尾声，2023 已经到来。在委领导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的中心工作和“保供稳价”为主要任务，认真履行价格监测制度，准确把握经济运行情况，正确发挥价格监测在宏观调控和价格管理中的重要作用，现就 2022 年价格监测中心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不断加强价格监测预警预报工作及市场监测力度。价格监测工作是做好价格调控监管和保供稳价的基础性工作，对政府出台价格调控政策提供重要参考。

严格执行《甘肃省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监测报告》制度，价格监测品种多、分布广、任务重的情况下确保对 11 大类商品 192 多个品种进行价格监测，（服务价格、成品粮和小杂粮零售价格、天然气价格、成品油购进价和零售价格、砂石料出厂价格、建材零售价格、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城市居民食品零售价格、蔬菜批发价和蔬菜零售价格、主要民生及涉防疫相关商品等）各项数据都按要求日期和时间点通过甘肃省价格监测预警信息系统上报省发改委价格监测认定办。

1、持续日常市场巡视巡查工作，对各类农产品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及居民消费价格监测进行实地调研。

2、严格按照甘肃预警预测系统要求及时上报价格监测周报、半月报、月分析报、季度报、节假日日报等系统报表。

3、严格执行节假日市场巡视巡查工作。元旦、“五一”和“十一”、中秋、春节假期期间，启动甘肃预警信息系统，按时值班，积极开展市场巡视巡查，做到每日价格监测数据结果及时上报省发改委价格监测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认定办公室。

4、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对主要民生及涉防疫相关商品应急价格监测进行日巡视、日监测，日报告制度，实地了解供暖企业所用煤炭、天然气购进价格、煤炭市场零售价格、供暖价格，钢筋、水泥零售价格、砂石料出厂价格等执行情况，及时掌握市场商品上涨或下波动态。

5、根据《关于2022年度国家实时价格应急监测补助经费》，甘发改监认函【2022】1号通知要求，将2022年度价格应急监测补助经费3.1万元，发放于市场各个定点价格监测采报点。

6、积极配合完成省价格监测认定办公室及委内安排的各项主要工作。

## 二、提高信息报送质量

提高认识、尽职尽责、严格执行工作制度。分析市场价格变化动态，认真采集市场各类商品价格数据和及时准确报送各类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测数据，坚持每月坚持发布信息简报工作。确保价格监测工作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为政府宏观决策及时提供可靠的依据。

## 三、2023年工作打算

进一步提升价格监测工作的质量，加强价格监测质量管理，强化岗位责任，不断提高价格监测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并扎实做好价格监测分析预测工作，及时报送相关各类商品价格信息和市场调查巡视报告，进一步做好信息报送工作。

甘南藏族自治州价格监测中心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p> <p>法定代表人:  </p> <p>公章: 2023年2月7日</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 </p> <p>2023年2月7日</p>

填表人: 旦正才让    联系电话: 13909410277    报送日期: 2023年2月7日

